

陕西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文件

陕价协发〔2023〕8号

陕西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关于开展2023年度工程造价咨询30强企业和 先进企业评价活动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深入实施品牌战略，创建品牌企业与先进企业，依据2022年3月16日发布的《陕西省工程造价咨询30强企业和先进企业评价办法》

（以下简称《评强评先办法》）和年度工作计划安排，经研究决定，自即日起开展2023年度陕西省工程造价咨询30强企业和先进企业评价工作（以下简称2023年度评强评先）。

本年度评价工作按五个阶段进行：

一、企业申请报名阶段（3月21日--3月31日）

按照自愿申报原则，企业申请报名参加“2023年度评强评先”。

1、申报参评企业应是陕价协会员单位中主营（兼营）工程造价咨询和工程招标代理业务的会员企业。

鼓励非会员单位履行入会手续后参加评价活动。

2、申报参评企业登录陕西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官网（www.sxzjxh.cn）“下载中心”下载《陕西省工程造价咨询30强企业和先进企业评价办法》及关于《陕西省工程造价咨询30强企业与先进企业评价办法》总体说明《30强企业和先进企业评价申报资料表》解读，依据办法附件2《企业申报工作代表规定》，确定“企业申报工作代表”，并认真组织“企业申报工作代表”及企业相关人员阅读学习，将自学中存疑的问题汇总，于4月7日前，提交陕价协行业管理部，并由行业管理部相关人员负责解释存疑的问题。

3、认真填报“陕西省工程造价咨询30强企业和先进企业评价综合申请表（附件3-1）”并于发文之日起十日内将扫描件发送至陕价协行业管理部电子邮箱

（shanxizaojia_hyglb@163.com）。

二、学习阶段（4月10日--4月21日）

1、依据《评强评先暂行办法》组织“2023年度评强评先”评价委员会。

2、组织“评价委员会委员”工作培训。一是学习《评强评先办法》及其附件，理解掌握文件规定的内容、依据、工作程序、方法，把握评价标准的指标、指标界定、赋分方法等。二是结合标准和前期资料、经验分析评价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问题，对其进行预判、分析，提出解决思路。三是评价委员分组（若干评价组及综合组）。四是布置具体工作步骤、要求工作成果、工作纪律等。

三、资料申报阶段（4月24日--5月22日）

申报参评企业应按照《评强评先办法》及其附件的内容和要求进行资料申报。完成《评强评先办法》附件3“申报资料表”要求的全部内容，并发送至陕价协行业管理部电子邮箱，对申报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负责。

严格按照《评强评先办法》附件4《备查佐证资料清单》的要求，准备不需上报的现场核查资料。

本年度评价数据均应以2021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实际数据为依据。其中营业收入增长率，指与2020年度营业收入（上一个评价期）的对比结果。

5月22日资料申报阶段截止后，除评价委员会要求外，不接受申报参评企业自行补充、调整资料。

四、评价工作阶段（5月23日--6月21日）

评价委员会按分工开展具体评价工作。

1、综合组于 5 月 31 日前，对参评企业申报资料进行整理、分类、汇总，完成有关综合基础资料、工作时间安排等准备工作，并分发至评价小组。

2、评价小组对企业所申报的资料进行必要的核查，并履行核查中委员、组长及企业申报工作代表签认职责。参评企业应积极配合。

3、依核查结果、综合组基础资料及评价方法标准进行赋分。

4、评价小组向评价委员会提交评价结果。

五、复核公示阶段（6 月 26 日--7 月 10 日）

1、综合组依据各评价小组对参评企业赋分的情况进行复核，排列出各企业的顺序，提出 30 强企业和先进企业的初步名单。

2、7 月初提交理事长办公会议审议研究，向社会公示评价委员会初评结果。

3、对有异议的初评结果按异议事项调查核实、进行复评，提出相应报告。

4、经理事长办公会议批准评价结果后，7 月中旬向社会发布 2023 年 30 强企业和先进企业名单。

六、工作纪律与要求

1、2023 年度工程造价咨询 30 强企业和先进企业评价工作全过程接受社会、行业、会员的监督。

2、各参评企业主要负责同志应重视评价工作，由企业申报工作代表专人负责，申报资料必须完整、真实。“企业申报工作代表”必须符合规定，一次评价活动中不得更换。

3、评价委员会及其成员要严格遵守评价纪律，按《陕西省工程造价咨询 30 强企业和先进企业评价标准》做好评价工作。具体要求是：

(1) 不得参与本企业的评价，如与被评价企业有利害关系，应于回避；不得泄露参评企业的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；

(2) 不得向外泄露其他评价委员的信息；

(3) 不得私下与任何参评企业进行接触，不得收受参评企业的好处；

(4) 不得徇私放宽评价标准等有碍公平、公正的行为。

联 系 人：芦孟博 徐立昂

联系电话：029-82461455

陕价协行业部邮箱：shanxizaojia_hyglb@163.com

陕西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
2023年3月17日





陕西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秘书处 2023 年 3 月 17 日印发
